揭　露　篇

需要全本请访问 www.ertongbook.com



法轮功练习者在李洪志授意下围聚政府机关。





此像是将照片拼接上莲花瓣剪纸制成的。

李洪志其人其事

一、李洪志的身世

李洪志 1993 年编造的个人简历中称：“本人 1951 年 5 月 13 日出生于吉林省公主岭市，童年开始由佛家全觉大师传授独传修炼法门，8 岁时修炼圆满”，“12 岁时，道家师父八极真人找到我传授道家功夫”，“1972 年又由道号真道子的师父传授大道所学”，“1974 年又由佛家师父传授修炼大法直到出山”。在法轮功组织编写的《李洪志先生简介》中又称：“李洪志 8 岁得上乘大法，具大神通，有搬运、定物、思维控制、隐身等功能……功力达极高层次，了悟宇宙真理，洞察人生，预知人类过去、未来。”这些荒诞离奇的“神迹”，欺骗了众多“法轮功”练习者。

李洪志到底何许人也？

经查，李洪志，男，1952 年 7 月 7 日出生于吉林省公主岭市（原怀德县公主岭镇）1960 年至 1969 年，先后在长春市珠江路小学、第四中学、第四十八中学读书，初中毕业；1970 年至 1978 年先后在总后 201 部队八一军马场、吉林省森警总队吹小号；1978 年至 1982 年在森警总队招待所当服务员；1982 年至 1991 年转业到长春市粮油公司保卫科工作；1991 年停薪留职后从事“气

功”活动，1992年5月起传播“法轮功”。

据长春市公安局绿园分局绿园派出所证明：1994年9月24日，李洪志将出生年月日由1952年7月7日变更为1951年5月13日，并重新办理了身份证。经查公安机关“常住人口登记表”和李洪志原在单位保存的《专职保卫干部登记表》、《干部履历表》，李洪志的出生年月日也均被涂改为1951年5月13日。但其《职工晋级定级报告表》、《入团志愿书》以及1986年12月31日办理和1991年3月31日补办的身份证上，出生年月日仍为1952年7月7日。

李洪志为何要将生日由1952年7月7日改为1951年5月13日呢？原来相传佛祖释迦牟尼的生日是我国农历的四月初八，而1951年5月13日恰好是农历四月初八，李洪志将自己改为与佛祖同日诞生，其目的是称自己是“释迦牟尼转世”。

经调查走访，李洪志小时的同学、老师和邻居，都说李洪志就是个普通的孩子，学习成绩很一般，对其编造的“学法修炼”经历，纷纷说是“胡扯”、“不可能”、“没见过，也没听说过”。李洪志在军马场、森警宣传队期间的领导及战友也都说，李洪志就是一名普通的文艺兵，性格内向、自负。当时紧张的排练、演出工作，严格的军事化管理、作息制度，使他根本不可能有时间去修炼什么功法。李洪志在粮油公司保卫科工作时的领导、同事同样反映，李洪志在1988年参加社会上气功学习班之前，根本不了解什么“功法”、“修炼”之类的事情。

李洪志早期的弟子们曾问他为什么编造自己的简历,李洪志称“不说大点没人信”。对弟子们提出的演示“四大功能”的要求,李生气地说:“没有,哪能演?你们让我演示,就是要出我的洋相,耍猴呢?”

二、“法轮功”功法出笼的真相

受社会上“气功热”的影响,李洪志从1988年开始跟随气功师李卫东学练“禅密功”,并参加了两期学习班,后又跟随气功师于光生学练“九宫八卦功”。李洪志以这两门功法为基础,去泰国探亲时又摹仿其他舞蹈的某些动作,拼凑了“法轮功”功法。李洪志的早期弟子李晶超、刘玉清等证实:“法轮功”的功法动作是李洪志与李晶超共同设计的,直至“出山前的一个月才初步成型”。办班的初期,是由李晶超在台上演示动作,李洪志作讲解。李洪志的早期合作者刘凤才还对功法讲义作了70多处修改。李洪志打坐莲花“法像”,是其早期弟子宋炳辰将其照片拼接上莲花瓣剪纸,再画上背后的佛光,制版而成。李所穿的黄色练功服是在商店购买的戏装。

事实证明,李洪志自吹的“1984年起在师父们的指导下结合自身多年苦修的独传大法,悟创一种适合普及、最方便众生的真修方法,后经反复推敲、演练、生化,最后经上师认定后准予弘扬,取名为‘法轮功’,1992年出山传出后,被师父们称赞为高德大法”,完全是子虚乌有的弥天大谎。

需要全本请访问 www.ertongbook.com

三、李洪志与“法轮功”组织

李洪志曾多次声称“法轮功没有组织，实行松散管理”。一些“法轮功”的骨干也多次声称，我们没有组织，是人传人，心传心。

事实并非如此。李洪志于 1992 年创立“法轮功”后，在北京就设立了“法轮大法研究会”，自任会长。此后，又陆续在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设立了 39 个“法轮功”辅导总站，总站下又分设了 1900 多个辅导站、28000 多个练功点，自上而下形成了一个完整的组织系统。

“法轮大法研究会”负责领导和管理各地“法轮功”辅导总站一切事务，审批各地“法轮功”组织的机构设置，任免主要骨干分子的职务，还制定了《对法轮大法辅导站的要求》、《法轮大法弟子传法传功规定》、《法轮大法辅导员标准》、《法轮大法修炼者须知》等一系列规章制度，使“法轮功”活动组织化、规范化。

李洪志作为“法轮功”的最高头目，经常发布指令。1999年 3 月 31 日，李洪志对“法轮大法研究会”起草的“关于严格清理私自流传非大法资料的通知”签署“同意，快发！”立即传到各辅导站、练功点执行。“法轮大法研究会”也以最高组织机构的名义向各地站、点发出通知、公告等，还设有专人，或者利用现代化通讯手段与各地站、点联络，传达李洪志及“法轮大法研究会”的指令，指挥协调各地的活动。1999 年 5 月以来，李洪志虽然在国外，但国内“法轮功”练习者却不断收到他“我的一点感想”、

“安定”、“位置”等被称为“经文”的指令,传达速度之快、流毒之广、影响之坏,也都与其有一个组织系统有关。

“法轮大法研究会”及各地总站定期或不定期地组织“弘法”、“会功”、“庆典”、“纪念”等大规模活动,还针对各地新闻媒体报道、刊载揭露“法轮功”的文章及有关部门禁止出版发行“法轮功”书籍和音像制品,多次策划、煽动众多“法轮功”修炼者有组织地围攻新闻出版单位和党政机关,严重影响了这些部门的工作秩序和社会秩序,破坏来之不易的社会稳定局面。1998 年 5 月,“法轮大法研究会”及北京总站的一些骨干煽动千余名“法轮功”修炼者围攻北京电视台。北京总站的一名骨干成员因对此次活动态度不积极而被免职。

由此可以看出,“法轮功”是以李洪志为首、体系严密、功能完备、未经登记注册的非法组织。

四、李洪志借“法轮功”敛财

李洪志在传播“法轮功”的过程中,不断标榜自己是超凡脱俗的“最高的佛”,但实际生活中的李洪志,却对金钱格外贪婪,靠传播“法轮功”,短短几年暴富起来。

早期弟子多人证明,李洪志在“传功”初期,是以祛病健身为幌子,靠“治病”吸引信徒。虽称免费治疗,却在家中设立“功德箱”,暗示弟子告诉患者每人应捐“功德”钱 100 元以上。

“弘法”初期,李洪志通过举办培训班聚敛了大量钱财。据不完全统计,仅 1993 年、1994 年,李洪志在长春教

功售书就收入 428300 元，在全国各地办班收入 789000 元，共计 1217300 元。其中在哈尔滨办班时间只有几天，但听课证每张却高达 53 元，净收入达 20 万元。

此后，李洪志又称“想学好大法就必须读书，看录像，听录音练功”，通过“法轮功”组织大量印制书籍、录音带、录像带、VCD 等，以每套 300 元的价格在练习者中出售，并极力吹嘘自己的“法像”和“法轮功徽章”有“灵气”，鼓动练习者购买。近年来，李洪志又“推出”练功服、练功垫，将原来出版的“法轮功”书籍印成价格更加昂贵的“精装本”，向练习者兜售，还宣扬“有施才有得”，以小施获大得，从众多练习者中骗得了数额不等的“捐款”。

李洪志敛财的详细情况，正在进一步调查。目前已掌握，李洪志以其亲属的名义在北京、长春拥有数处豪宅、多辆轿车。李洪志利用“法轮功”聚敛了巨额财富，偷逃了大量税款。

五、李洪志与“4·25”事件

1999 年 4 月 25 日，一万多名“法轮功”练习者在中南海周围聚集，严重影响了中南海周围的社会治安秩序和人民群众的正常生活，在国际国内造成了极坏影响。

5 月 2 日，李洪志在澳大利亚悉尼接受澳洲国家广播电视局、《悉尼晨报》、法新社等媒体记者采访时称“北京发生的事，事先我一点也不知道，我当时在从美国来澳洲的路上”，“完全知道这件事情是在布里斯班”，极力回避他与事件的关系。4 月底，李洪志在接受美国《华尔街

日报》上海站记者史可雷的电话采访时,也否认其幕后操纵‘法轮功’修炼者到中南海聚集,声称对此次行动全然不知。其实并非如此。大量铁的事实证明,“4·25”事件的前一天李洪志就在北京,25 日‘法轮功’练习者到中南海周围聚集时,他也根本不在从美国去澳大利亚的路上。

4 月 19 日,天津师范大学校刊《青少年科技博览》刊登了中国科学院院士何祚庥撰写的“我不赞成青少年练气功”的文章,天津市部分‘法轮功’练习者因对此不满到该校聚集、静坐。至 22 日人数已达 3000 余人,严重影响了学校师生正常的生活和教学秩序。

就在此时,李洪志突然以商业人员的身份,持回美证(号码 001106787,中国签证号 003821),乘美国西北航空公司 NW087 次航班于 22 日下午 5 时 35 分从北京入境,24 日下午 1 时 30 分又匆匆搭乘中国国际航空公司 CA109 次航班离境赴香港,在北京共停留 44 个小时,入境卡和出境卡均为李洪志亲笔所填。也就在李洪志入境的第二天,4 月 23 日,聚集天津师范大学的事件迅速升级,人数猛增到 6300 多人。24 日上午,在李洪志还没有离境时,北京等不少地方的‘法轮功’练功点纷纷接到通知,要求 25 日组织练习者到中南海周围‘集体练功’。

25 日,一万多名‘法轮功’练习者在中南海周围聚集。当时,李洪志正在香港,直到 27 日晚 10 时 15 分,才乘香港国泰航空公司 CX103 次航班,从香港飞往澳大利亚的布里斯班。

由此可以看出,所谓李洪志对‘4·25’事件‘一点也

不知道”纯属谎言。

六、李洪志歪理邪说的危害

李洪志在《转法轮》等书和多次“讲法”中称“德”是一种白色物质，与其对立的是一种黑色物质，称为“业”力 胡说他“在讲法轮大法的时候,陆陆续续给大家腹部下了法轮”“法轮正转时,会从宇宙中吸收能量,供给你身体各部分，即度己。反转时会放出能量，在你周围的人都能受益,就是度别人”。修炼“法轮功”就能够凭借这个“法轮”提高“德”修,降低“业”力,净化身体,最终达到“开功、开悟、功成圆满”“灵魂不灭”,并将人度到“天国”极乐世界。李洪志还宣称,人生病是前世造“业”欠债的现世报应“生老病死是有因缘关系的,人在以前做过的坏事而产生的业力才造成了有病或者磨难，遭罪就是还业债”。“练功吃药就是不相信练功能治病”“你的心如果摆正的话，相信练功能练好，把药停了，不去管，不去治，就有人给你治了”。李洪志还把阻止练“法轮功”的人称为“魔”,胡说什么由于这些“魔”的存在而破坏法轮大法,不让人得法,云云。

一些“法轮功”练习者受李洪志歪理邪说的欺骗、迷惑,有的患病后拒绝去医院,不打针、不吃药,贻误治疗导致死亡 有的因练“法轮功”自杀身亡或精神失常 有的甚至采用残忍的手段杀害他人。因此说，李洪志不是在度人,而是在害人。“法轮功”对人们的身心健康造成的恶果不胜枚举。仅北京两所精神病院收治的因练“法

轮功”导致精神失常的病例看，1996 年 9 例，1997 年 10 例，1998 年 22 例，1999 年上半年就有 16 例，呈逐年上升趋势。

需要全本请访问 www.ertongbook.com

“大师”李洪志的“俗人”生活

7月 22 日上午,笔者飞赴吉林,在李洪志出生、生活、学习、工作、居住过的地方,仔细寻踪,广泛采访李洪志的邻居、老师、同事、领导和亲属等,写下此文,让世人了解李洪志这位“大师”作为“俗人”的一面。

降生地原是垃圾站式的大杂院

7 月 22 日下午 4 时 30 分许，汽车在公主岭市河北街道西四委派出所的二层小楼前停下。这里距李洪志出生时的地方不足 30 米。当年十分破旧不堪的大杂院,虽已于 1993 年 4 月全部拆除，取而代之的是一座高 6 层的集居住、商用等于一体的综合用楼，但大杂院留给派出所干警和附近居民们的记忆至今依然十分清晰。

大杂院全部是日伪时期建筑，邻街一面均为两层，日本发动侵华战争期间，距此不远处，就是驻有大量日本侵略军的兵营。大杂院不仅开设有理发店、缝衣铺、小旅馆、食杂店,还有行医诊所。开诊所的李丹(又名李杨、李凤祥)正是李洪志的父亲。

三教九流聚集，各类居民来来往往，大杂院每日纷纷乱乱，废弃物随处可见，如同垃圾站似的。1952 年 7

月 7 日，随着一声婴儿啼哭，李丹之妻卢淑珍生下李洪志。

“怎么,成了‘佛’了?”邻居赵大姐一脸的茫然与疑惑:“生在我们破院子里的小来子(李洪志乳名)他怎么是‘佛’了呢?”派出所老所长说:“‘佛’就生在这地方?蒙谁呢!”

做梦都没想到李丹儿子能“创功”

如今已 83 岁高龄的王淑珍大妈，关于李洪志出生后其家庭情况的介绍令人捧腹。

说李洪志哪里知道,要是说李丹,说小来子可就知道了。老大妈看了看老伴算是与其交换了意见。就是李丹的二小子；老大妈用手比划比划。当初就这么不大点儿,常在门口让他妈抱在怀里,始终是怯生生的样儿。跟别的孩子有啥不同？也是拉在身上，尿在身上的。这是什么神童啊？反正我们都没有看出来，敢说他爹、他娘也不会看出来。我们离他家只隔一堵墙，怎么就不知道他从小练功？他爹、他娘是开药铺的，药末子肯定吸了不少，可也从没听说这孩子有过什么草药之类的功啊！

住了 40 多年,李家房子也没看见‘福’在哪里

自 1953 年 10 月，李洪志随父母搬迁长春市后，邻居赵久成大爷一家就搬进了李家曾住过的房子，近 40 年来一直过着清清静静的生活，这里除赵大爷的亲戚、

子女外，几乎无人光顾。然而到了 1993 年,当这片居民大杂院被确定为拆迁对象后，赵大爷一家原来异常清静的生活竟突然被打破了。时常有人来到赵大爷的房前，左看看，右瞧瞧，或者以十分虔诚的神态向这所破旧得不能再破旧的老房子注目。

一向开朗、随和的赵大爷不明白了。

随着拆迁期的临近，来赵大爷家看房宅的人越来越多，由开始的一个两个到后来的三五成群；由不携带任何物品到肩扛摄像机、手拿照相机等。拍个没完，照个不停。不仅每次人来的渐多，密度也渐增大。这些人不仅在房子外面看，还要求到室内看。走出房间时，总有人对赵大爷及其老伴说一句‘这房子好啊”’，大爷大妈真是太有福气了”之类的话。起初，赵大爷只是把这些当成礼貌的寒暄和问候，很快便觉得这之中有“文章”，果然在与前来又是拍照又是录像，还反复丈量房间和宅基的几个人的对话中，赵大爷弄了个明白。

这是赵大爷准备搬迁的一天，刚走了两拨人，又来了一拨人。这拨人带的东西更全更多，拍得更认真、更仔细，一个仅十几平方米的房间竟用摄像机拍了一个多小时，房间从左到右，从前到后也一连量了几次，以至于赵大爷有些不耐烦。这么照来照去的有什么用吗？这房子里出了大师了。什么大师？真的不知道啊，就是李洪志大师啊。李洪志是什么？千万可不要这么说，李大师就降生在这里，这里是有大福的。什么大福,我住在这里都有 40 年了,也没看见‘福’在哪里。

这‘福’定会在你身边出现的……之后,赵大爷才知道,这个所谓的李洪志大师就是当年在此出生的小来子。那些前来又照又量,又拍又录的人有不少就是李洪志的‘学生”。

300字的短文错字连篇

这是一位60年代末就在长春市48中学负责整个学校文艺宣传队工作的老师。他虽然不愿透露自己姓名,但一谈起李洪志却深有感触地说“:李洪志的学习成绩在学校一直很一般。当时他是因为吹小号的特长转入我们学校来的,因为当时第48中学在整个长春市是很有名气的,有很多文艺宣传队的队员毕业后直接当了文艺兵或被别的单位要走。当时,他也想以吹小号为跳板,达到个人目的。李洪志在第48中学读书大约半年左右,他性格内向,不愿和老师、同学接触,从没听说过他有什么特异功能,如果他8岁就修炼圆满了,肯定会给老师和同学留下深刻印象的,可是一些岁数大的老师却对他一点也没有印象。他初中毕业后就去了总后201部队八一军马场。毕业后我就见过他一次,那还是在70年代初,那次看见他时,他也从没说到自己在修炼,没说过自己有什么特异功能。”

谈到此,老师越讲越激动,越讲越气愤。他那饱经风霜的两鬓,早已挂满了雪白的霜花。他说“:我知道李洪志练‘法轮功’是从读报纸、看电视了解到的。特别令我吃惊和怀疑的是李洪志与他所编造的那些《法轮功》,

这是他写的吗？是什么时间写的？当时我简直不敢相信自己的眼睛，因为他的能力和水平我太了解了。记得有一次考试出了篇作文，当时的题目我记不清了，可是他写的那几耙子歪歪扭扭的字我有印象，300 多字的小短文竟错字连篇。唉！这些就不提了。”

“专业号手”成了招待所服务员

原吉林省森警支队（总队前身）业余文艺宣传队在长春市乃至吉林省可谓小有名气。1972 年 12 月的一天，李洪志的母亲卢淑珍找到宣传队队长宫长富和指导员门奎恩，提出把李洪志调到宣传队。当时，队里正缺个吹小号的，李洪志的父母离异后母亲独自一人拉扯着4个孩子，家庭生活十分困难。于是，在半是需要半是同情的情况下，队里决定由宫长富和乐队班副班长赵新民一起，对李洪志先进行业务考核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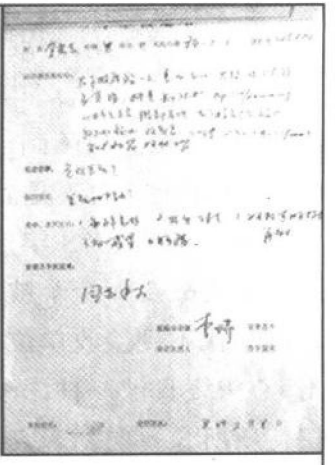
20 多年后的今天，已经在家赋闲的赵新民对这段历史仍记忆犹新：李洪志一连吹了好几首曲子，没有一首是完整吹下来的，吹着吹着就找不着调了，只好从头再来。但想到他只有 20 岁,好好培养培养,还是可以使用的，也就让他过了关。

不久，李洪志正式由白城军马场调入森警支队业余文艺宣传队,成了一名‘专业’号手。

这一切对李洪志来说，也许得到的太容易了些，因此,到了宣传队后,他对吹小号不那么感兴趣了,每次练习,他都满不在乎,干部、班长在场,他还能吹几下,更别



李洪志看病的医药费报销单据。



李洪志做手术的病历，上有其妻“同意手术”的签字。



李洪志办“法轮功”培训班的收入凭据。



李洪志在长春市的豪宅的房产证。

李洪志在北京的又一处豪宅。



需要全本请访问 www.ertongbook.com